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 2020-009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其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为 220 人，从业人员总数为 9,804 人。

普华永道中天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 1,147 人，2019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为 1,26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000 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1.72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1.10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18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77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5.73 亿元，资产均值为人民币 11,453.28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住宿和餐饮业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20 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2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近 30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耿欣，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1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和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耿欣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3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 100 万元（含税），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综合确定。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与 2019 年度相同。

二、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充分了解和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服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 2020-007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24 号《关于核准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16,351,118 股新股募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公司实际已经向 8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78,548,895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5.85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985.75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后，公司实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09,999,985.75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止，上述资金已到账；其中，计入股本 378,548,895 元，剩余资金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德师报（验）字（17）第 0017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7 月，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4.51 亿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7 年 7 月 8 日公告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2）。

（三）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72,523.35 万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472,523.3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29,861.7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11,385.0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修订了《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 年 1 月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和管理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存放于本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分别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街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于 2017 年 4 月 18 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与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分别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东四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工程机械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先后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及 2019 年 4 月 29 日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签署了 2 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五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盾构再制造有限公司（本年已更名为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五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五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五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利息收入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321230100100228469	29,695.79	2,658.54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世纪城支行	028900094110609	38,122.42	3,212.01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	20000001562100015603604	52,321.93	3,783.61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长安街支行	028900094110811	2,543.75	1,684.08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宝鸡东四路支行	61050162690800000061	70.57	7.59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1050178390809999999	2,977.95	24.31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81784073098	1,480.46	2.65
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	127902280010508	0.00	0.00
中铁工程机械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	127907597610202	35.59	10.52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新乡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200935857	2,613.24	1.73
合计			129,861.70	11,385.0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实施了上述补流计划。截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4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拟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2019 年 3 月 12 日，相关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调整了部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出具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关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1,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439.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3,13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523.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6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a)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b)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c)=(b)-(a)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d)=(b)/(a)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大直径系列盾构 /TBM 研发项	无	56,000.00	56,000.00	56,000.00	13,092.53	43,024.17	(12,975.83)	76.83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装备再制造中心项目	无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440.84	38,362.00	(2,638.00)	93.57	2020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TBM 私有云研发项目	终止	30,000.00	1,809.37	1,809.37	-	1,809.37	-	100.00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盾构 /TBM 刀具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	新增	—	10,930.00	10,930.00	2,282.72	2,282.72	(8,647.28)	20.88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隧道专用设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	新增	—	14,900.00	14,900.00	5,123.77	5,123.77	(9,776.23)	34.39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载高锰钢辙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11,339.73	44,972.98	(10,027.02)	81.77	2020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城轨交通产业园升级建设项目	终止	42,000.00	5,704.66	5,704.66	-	5,704.66	-	100.00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中铁新型高速重载道岔研发中心项目	无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714.96	4,062.90	(24,937.10)	14.01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铁路建设施工装备及特种起重运输机械制造基地项目	终止	30,000.00	1,350.97	1,350.97	0.87	1,350.97	-	100.00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钢梁架设技术及施工装备研制项目	终止	20,000.00	-	-	-	-	-	-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高端智能养老器械及通用机械制造基地改造升级项目	终止	20,000.00	-	-	-	-	-	-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科技创新研发基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无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8,323.09	18,071.66	(1,928.34)	90.36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轨道交通成套技术研究及试验线建设项目	新增	—	18,850.00	18,850.00	5,039.28	5,039.28	(13,810.72)	26.73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工产品开发及制造项目之年产升式移动平台 1 台项目	终止	30,000.00	-	-	-	-	-	-	—	不适用	否	是，已终止
智能制造信息化建设项目	无	38,000.00	38,000.00	38,000.00	4,626.58	5,123.53	(32,876.47)	13.48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无	不超过 189,000.00	180,000.00	180,000.00	-	179,140.34	(859.66)	99.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新增	—	118,455.00	118,455.00	118,455.00	118,455.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不超过 600,000.00	591,000.00	591,000.00	175,439.37	472,523.35	(118,476.6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 本期超大直径系列盾构 /TBM 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6 月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主要由于设计难度较大，实际应用要求较高，大直径(≥9m)硬岩掘进机(TBM)、超大直径(≥12m)土压平衡盾构、川藏铁路大直径 TBM 等研发项目，前期多次进行研究论证，不断优化设计方案，造成募投项目整体进度调整； (2) 本期高端装备再制造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拟由 2019 年 4 月调整为 2020 年 6 月，主要由于施工单位延期提交竣工结算资料，且部分单体项目仍在进一步整修，因此项目整体决算进度有所调整； (3) 本期重载高锰钢辙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6 月调整为 2020 年 6 月，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热工工部对厂房要求有特殊性，前期方案论证进行大量调研，对方案不断优化，耗时较长，导致热工工部工期滞后；另一方面，因政府加大环保整治力度，该项目建设工地停工三个月(2018 年 11 月 15 日-2019 年 2 月 15 日)，导致项目进度滞后； (4) 本期中铁新型高速重载道岔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6 月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具体设计方案不断优化调整，前后经过九轮设计讨论才成型，耗用时间较长；另一方面前期政府各项审批手续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办理时间较长。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TBM 私有云研发项目：TBM 私有云数据的积累需要较长周期，短期内无法形成成果并带来效益。为更好地回报股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企业价值，不再以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 (2) 城轨交通产业园升级建设项目：根据本公司重组后战略定位，中铁宝桥作为道岔、钢结构领域专业的研发、制造与服务商，不再进行轨道交通技术领域研究。公司在磁悬浮、跨座式单轨、悬挂式单轨车辆及相关技术由中铁磁浮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中铁科工负责实施，因此不再继续实施城轨交通产业园升级建设项目。 (3) 铁路建设施工装备及特种起重运输机械制造基地项目：由于当前国家铁路建设对施工装备水平提出新的要求，综合考虑市场变化和公司产能情况，本公司已对该项目进行重新论证。 (4) 钢梁架设技术及施工装备研制项目：由于目前国内钢结构行业存在产能过剩和产业转移问题，同时钢结构业务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和资产密集行业，资源占用大，加之处于产业链下游，市场议价能力弱，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成本费用管控难度高，为防范投资风险，终止实施该项目。 (5) 高端智能养老器械及通用机械制造基地改造升级项目：由于该项目与公司重组后制定的战略规划不匹配，同时这一市场商业模式、盈利模式不明朗，为降低投资风险，终止实施该项目。 (6) 海工产品开发和制造项目之年产升式移动平台 1 台项目：由于目前海工市场前景不明朗，产能相对过剩，处于行业发展周期的下行通道，产品利润率偏低，海工产品开发和制造与本公司最新发展战略不匹配，为降低投资风险，终止该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止，本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18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4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4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本年末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人民币 129,861.70 万元，其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476.65 万元，募集资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11,385.05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新增投资项目如下： （1）盾构 /TBM 刀具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10,930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固定资产预计投入人民币 1,430 万元，研发预计投入人民币 9,500 万元，主要针对盾构 /TBM 刀具关键部件、系统、整机的研发与关键技术攻克，实施主体为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计划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 （2）隧道专用设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14,900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固定资产预计投入人民币 3,100 万元，研发预计投入人民币 11,800 万元，主要针对隧道专用设备关键部件、系统、整机及研发与关键技术攻克，实施主体为中铁工程装备集团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计划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 （3）新型轨道交通成套技术研究及试验线建设项目：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中铁科工下属中铁工程机械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计划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18,850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配套资金，其中悬挂式轨道交通成套技术开发预计投入人民币 7,000 万元、悬挂式轨道交通试验线建设预计投入人民币 8,850 万元及气动列车成套技术开发预计投入人民币 3,000 万元，计划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终止募投项目资金扣除上述拟新投资项目投资资金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45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28038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及公司口罩生产线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捐赠情况

（一）对外捐赠概述

为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2020 年 2 月 6 日，公司与温岭市慈善总会签署《抗击疫情捐赠协议书》，公司向温岭市慈善总会捐赠现金 240 万元。其中，公司捐赠给温岭市慈善总会 240 万元款项中的 200 万元将通过温岭市慈善总会定向捐赠给"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树森兰娟院士人才基金"，专项用于支持该基金针对新型冠状病毒开展研发和诊疗活动。剩余资金将通过温岭市慈善总会用于温岭市防控疫情所需物资和经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除上述捐赠外，截至目前，公司已向温岭市慈善总会捐赠 70 万只口罩，向温岭市红十字会捐赠 30 万只口罩，通过缅甸水泵代理向缅甸捐赠 39.6 万只口罩，通过南非水泵代理向南非捐赠 11 万只口罩，通过意大利台州商会向意大利捐赠 3 万只口罩，通过匈牙利驻上海领事馆向匈牙利捐赠 3 万只口罩，向美国南加州大学凯克医院捐赠 10 万只口罩，合计捐赠口罩 166.6 万只，合计价值人民币 349.84 万元，捐赠的口罩主要由公司投资建设的口罩生产线自行生产。

后续，利欧股份将根据疫情发展形势，继续积极联系境外合作伙伴，为抗击疫情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二）对外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为抗击疫情提供有力支持。本次对外捐赠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投资建设口罩生产线的情况

（一）概述

为有效贯彻"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响应政府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主动承担相应社会责任；同时结合公司复工用工需要，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利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医疗器械公司"），用于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和医用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本次项目投资内容包括口罩生产线、熔喷布生产线、杀菌设备、厂房改造等，累计投资不超过 3,0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权限内，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浙江利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相关情况介绍：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2 日

注册资本：1369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 2 号（七号厂房一楼西侧）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共投资 9 条平面口罩生产线，2 条 N95 口罩生产线，2 条熔喷布生产线，所有生产线均为外购，并在外购设备的基础上进行自主研发改造。全部投产后最大日生产能力约为 100 万只平面口罩，20 万只 N95 口罩，1.5 吨熔喷布。截止目前，7 条平面口罩生产线已投产，日产生产能力约为 50 万只，产能处于上升阶段。剩余口罩生产设备将于近期陆续运抵温岭生产基地并在安装调试合格后投入生产。熔喷布生产线预计将在 4 月 15 日前全部投产。公司将视疫情的发展，决定后续是否进一步扩大产能。

根据温岭市委、市政府相关的政策规定："疫情防控期间，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转产口罩，对企业转产所投入的设备，按设备实际购置额（不含增值税）给予 100%补助。"

公司产品已经获得欧洲 CE、美国 FDA 等相关认证，同时在国内通过了 GB/T32610 标准、YY/T0969 标准的检测。

销售渠道：产品主要通过线上、线下市场渠道，国内国外相结合进行对外销售，同时考虑政府采购。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内 500 多家经销商，国外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代理商进行线下销售，并利用公司数字营销业务方面的优势，以海外电商及直播等方式进行线上销售。

（三）风险提示

当前国内外市场对口罩需求量较大，投产后对公司业绩有提升作用，但同时由于原材料供应和市场需求会发生变化，会对后续经营产生波动，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项目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并最终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项目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b2b.10086.cn/）近日发布了《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采购项目（苏州）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采购项目（泰州）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采购项目（淮安）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和《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采购项目（盐城）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为上述 4 个地市的中标候选人之一。现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服务内容：含新建、改造汇聚机房、基站以及维护类改造的配套土建、市电引入、存量无线站点小土建施工等。

3、服务年度：2020 年至 2021 年度。

4、中标地市、标段、份额、金额等信息

序号	地市	标段	中标排名	中标份额	折扣系数	预计折扣后中标金额（万元）
1	苏州	标段 1	第一	69.89%	58%	1519.70
		标段 2	第一	72.19%	56%	1424.63
2	淮安	标段 1	第一	60.83%	48%	421.92
		标段 2	第一	50.67%	48%	363.36
3	泰州	标段 1	第一	53.57%	48%	359.99
		标段 2	第一	53.85%	48%	336.02
		标段 3	第一	57.47%	48%	287.99
4	盐城	标段 2	第二	46.74%	50%	215.00
		标段 3	第二	46.67%	52%	218.42
		标段 4	第一	53.01%	50%	219.99
合计						5367.02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各省公司，公示期为公示之日起连续 3 日。具体内容请查看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b2b.10086.cn）上的公示信息。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移动江苏公司 2020 至 2021 年通信小土建工程施工服务是公司通信技术服务业务规划的重要部分，如公司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并最终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正式签署的合同将与中国移动各省公司单独签订，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编号：临 2020-055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等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3 月 30 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